

宁夏回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1 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森林草原火灾预防 与扑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局规划财务处:

根据《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林业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处高度重视,组织相关人员对 2021 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森林草原火灾预防与扑救项目进行了认真系统地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资环)指标〔2020〕28 号)和《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宁林发〔2020〕176 号)精神,2020 年自治区财政下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森林草原火灾预防与扑救项目补助资金 1000 万元。自治区本级资金 846 万元,自治区对市县转移支付 154 万元。

其中: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821 万元,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0 万元,沙坡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0 万元,六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0 万元,沙湖自然保

护区管理处 5 万元，中卫市林业和草原局 10 万元，原州区林业和草原局 10 万元，彭阳县林业和草原局 10 万元，西吉县林业和草原局 8.5 万元，隆德县林业和草原局 5.5 万元，泾源县林业和草原局 1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1 年自治区财政下达森林草原防火建设补助资金 1000 万元，于 2021 年 3 月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下达的投资计划执行。截止目前，项目资金共支出 991.5 万元，执行率为 99.91%。主要原因为西吉县将 8.5 万元防火经费与县财政资金整合，未及时支付。

3、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合同制、工程预决算制。按下达的投资计划实施相应的建设内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组织过程

我处按照下达计划严格组织实施，及时梳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所有项目支出按照要求执行。

（三）分析评价

本次自评工作本着细致全面、务实求精的要求，按照绩效自评的主要内容及方法，对照 2021 年度自治区林草局下达的项目资金计划建设内容和设定的绩效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政策执行情况、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政府采购管理情况等方面，逐项安排布置绩效自评工作。

(四)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培训演练 20 次。

新建维修森林草原防火通道和隔离带 50 公里。

购置全区森林草原专业、半专业队伍高端扑火机具装备 334 件。

(2) 质量指标

与宁夏电信公司、移动公司签订森林草原防火网络租赁协议，保障森林草原防火网络运行正常；加强森林草原防火预警系统、无线超短波通信系统、信息指挥系统运行维护工作，保障森林草原防火系统运行正常。购买森林草原防火物资合格率 100%，森林草原防火隔离带达标率 100%。

(3) 时效指标

与宁夏电视台、宁夏广播电台签订森林草原防火公益广告播放协议，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工作，保证重点时段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全覆盖。森林防火紧要期宣传时效率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森林草原防火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减少我区因森林草原火灾带来的经济损失。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投入，对形成完善的森林防火体系具有促进作用。

(3)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通过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森林草原防火体系进一步健全，有效保护了生态环境。

(4)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是生态发展的重要保障，可促进生态系统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森林草原防火宣传面的不断扩大，根据满意度调查情况，森林草原防火辖区民众满意度为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主要原因西吉县将森林防火宣传培训费与西吉县整体森林防火资金进行整合，存在偏离现象。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计划在 2021 年结合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实际，积极对接项目实施单位，按时完成剩余资金。

附件：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草原局办公室

2022年4月5日



绩
年
出

附表1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 资金名称 | | 2021年自治区财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森林草原预防与扑救项目 | | | | |
|----------|---|-------------------------------|---|------------|---|------------|
| 省级主管部门 | |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 | | | |
| 市县财政部门 | 市县财政部门 | 市县林草主管部门 | 市县林草部门 | 实施单位 | 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沙坡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六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沙湖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中卫市林业和草原局, 原州区林业和草原局, 彭阳县林业和草原局, 西吉县林业和草原局, 隆德县林业和草原局, 泾源县林业和草原局。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预算执行率(B/A) |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00 | | | | |
| | 自治区财政资金 | 1000 | 99.91%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 全年实际完成 | | | |
| | <p>一是保障宁夏森林草原火险预警系统稳定工作及运行;二是保障宁夏森林草原防火无线超短波通信系统全区基站稳定运行及续缴区本级海事卫星设备年费;三是续缴宁夏森林草原防火信息指挥系统网络租赁费;四是续缴宁夏森林草原防火信息指挥系统软件授权费及机房运行保障费;五是完成宁夏森林草原防火指挥中心硬件设备采购;六是开展全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及培训、演练工作;七是完成八大保护区林火视频监控系统和原有GIS系统融合升级任务;八是完成全区森林草原专业、半专业队伍高端扑火机具装备购置更新任务;九是加大森林草原防火业务技能培训,为中卫市、原州区、西吉县、隆德县、彭阳县林业和草原局、六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提供森林草原防火半专业扑火队培训、演练及宣传费;十是按照自治区人大代表关于加大泾源县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在泾源县新建维修森林草原防火通道和隔离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重点森林草原防火区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率,保护森林和草原生态环境。</p> | | <p>一是保障宁夏森林草原火险预警系统稳定工作及运行;二是保障宁夏森林草原防火无线超短波通信系统全区基站稳定运行及续缴区本级海事卫星设备年费;三是续缴宁夏森林草原防火信息指挥系统网络租赁费;四是续缴宁夏森林草原防火信息指挥系统软件授权费及机房运行保障费;五是完成宁夏森林草原防火指挥中心硬件设备采购;六是开展全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及培训、演练工作;七是完成八大保护区林火视频监控系统和原有GIS系统融合升级任务;八是完成全区森林草原专业、半专业队伍高端扑火机具装备购置更新任务;九是加大森林草原防火业务技能培训,为中卫市、原州区、西吉县、隆德县、彭阳县林业和草原局、六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提供森林草原防火半专业扑火队培训、演练及宣传费;十是按照自治区人大代表关于加大泾源县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在泾源县新建维修森林草原防火通道和隔离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重点森林草原防火区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率,保护森林和草原生态环境。</p>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防火培训、宣传演练 | 10次 | 10次 | |
| | | | 新建维修森林草原防火通道和隔离带 | 50公里 | 50公里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森林草原防火网络租赁 | 保障正常运行 | 保障正常运行 | |
| | | | 系统运行维护 | 保障正常运行 | 保障正常运行 | |
| | | | 购买森林草原防火物资合格率 | 100% | 100% | |
| | | | 森林草原防火隔离带达标率 | 100% | 100%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时效 | 森林草原防火宣传 | 重点时段全覆盖 | 重点时段全覆盖 | |
| | | 成本 | 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 | 完成 | 完成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形成森林防火体系的促进作用 | 具有促进作用 | 具有促进作用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森林草原防火是否起保护生态环境的作用 | 是 | 是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是否有利于减少我区因森林火灾带来的经济损失 | 有利 | 有利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是否有利于生态可持续发展 | 是 | 是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林草单位满意度 | ≥95% | ≥100% | | |